



小时候最喜欢的零食就是麦芽糖了。

熬糖最好的时节是在冬腊月里。首先是要长麦芽。选上好的麦粒，摘掉去杂质和干瘪的颗粒，洗净后倒进干净的面盆。盆子要是没有窟窿能够漏水，破旧的木桶和木盆是最好的。然后盖上干净的纱布或者毛巾中心冻坏，此后每天早晚淋上两次温水，促其发芽。待到绿芽冒出，嫩芽儿就一天天长一天天长，心里的希望也一天天的丰盈了。等到麦芽涨到两寸三寸的时候，腊八节快到了，可以熬糖了。

熬糖是非常辛苦的活儿。前一天的夜晚就开始忙活，要把包谷米浸泡在热水里。第二天天麻麻亮，用石磨把浸泡好的包谷米磨成米浆，又把麦芽切碎磨成浆。再把包谷米浆搅拌均匀，用大火烧开煮熟，舀出来装入木桶或者盆子里，再把麦芽浆掺进，等待发酵。约莫二十分钟左右，当混沌一片的米浆像卤水点豆腐一样，分出清汤和米渣时，用纱布过滤，反复挤压，把汁液从渣里分离出来，然后开始熬煮。

熬煮的过程用时最长，至少也得四五个小时。糖水先要大火爆煮，蒸发掉大部分水分。再改用中火煎熬，糖水慢慢变稠，颜色慢慢变成深红，再变稠，再红，再稠，糖面开始出现小气泡，改用小火慢慢熬。气泡由小渐渐变大，直到成为红黄色或者琥珀色，大碗般的气泡相依相偎时，糖就熬成功了。这时，长长地出一口气，

# 瓜拍两碎

柴然

就我个人条件，在青少年时代，至少表面上看去不普通，面白唇红，个子也可以，爱看书学习，会吹笛子，爱唱歌，字写得也不一般，也因此，来宾馆干楼层服务员，没两三个月，就有人和我谈，财务科看上你了；也没来得及反应，一日在大院，财务科长真叫住了我，问我是否愿意到财务上去，我呢，心理准备不充分，态度也不够积极，可能是说了行或愿意，但因没有热切的向往，更没有感激、巴结之意，可归之为不开眉眼，这事也就没有再行、不了了之了。

我失去这样改换工作、工种的好机会，一点也不在意，其主要在于，它原也不在我人生兴趣的考虑范围。

再有往上走的机会，是第二年北京人民大会堂来挑人，楼上服务员挑的就一两个，可我恰恰就是让人家看上了。我还动过一点心思，但是一样不热络，感觉不到它对我有多大的吸引力。

大会堂那一男一女两个干部上午9点左右来我宿舍，我还在蒙着头睡懒觉，楼上打水、打扫卫生的工作，都快要让其他人做完了；我宿舍里那个脏、乱、差，特别是地上，扔了好多写满了毛笔字的废报纸。

就此二位，我给他们留下的印象，就是一个散漫、怠惰的孩子，万分不适应到人民大会堂去。

但这也并没有给我留下什么遗憾。说去人民大会堂，首先想会对咱有更大的调教，更严格的约束，更苛刻的管理。

我青少年时，不自由，毋宁死，就是一种生理性、气质性的，是生命或者至少也是半生命状态的；却非这三四十年混过来，被修理得面目全非，当真以为，不自由就不自由吧，这也没个啥。

这时，老楼东楼进行改造，需要抽人手下夜，这业务科长就点了我的将。

这16岁的冬天，倒能伙着个有口吃的青年炊事员，一起在东一楼左边头一个家，混着睡沙发。当然，要求不能睡，但那是要求，不等于没有沙发可睡；睡不着，那是另一回事。

若干年后，是一位本就从客房部经理升上去的副总，似乎挺愿意帮助我改变工种。他专门找过我两次，一次问我愿不愿意当电工；一次问我愿不愿意当炊事员。

而这时我都有一点年纪了；特别是后一次说炊事员，我就笑着和他说，我要当炊事员，小孩子来时，不就可以。这里存乎一个深层次的文化背景问题。我来自太行之巅的陵川县，在有些古老观念上的封闭程度，包括这仕工农商，偏狭又愚痴，破四旧之火，对它也没有产生根本的效力。

祝大同，不多的几位良师益友之一。20世纪90年代初，我开始能进行小说创作，就和他多有交流；他在《山西文学》当小说编辑，扶持起来很多位来自基层第一线的作者，别说吕新、房光、常捍江了，日前他翻出一期旧杂志，发现了当年他给贾樟柯发的处女作；他对我的帮助，非常之大。

我此生混文学，一个最大的错觉，即我不靠外界的力量，靠自己写作，应该能养活自己。

祝大同也是替我发愁，说你像人家福克纳那样，一边写小说，一边烧个锅炉，不也可以嘛。

当然还是，恼得个我呀。

我1986年上赵树理作家班后回到原单位，就因无心上班，还酗酒这些，单位也不知道能给我找个啥干的，这时柳巷派出所向各单位要人，我被抽调过去，与从街道找去的老妇人、老头儿，临时组成了一支灭鼠队，二三十人，如我者年轻人，寥寥无几。

我在柳派灭鼠队的工作，有往各单位发宣传资料的事儿，实际消灭老鼠，人人知道重要；有发老鼠药的事儿。这年里老鼠药已变出了花，是五颜六色很彩色、很鲜亮的那种，将其一盒二盒彩色粉笔砸碎，用核桃油、凡士林拌亮，就像我们分发给各单位、各商店、各饭店的新型老鼠药；但这一期的新鼠药效果不佳，不仅灭不了老鼠，尤其中小老鼠十分爱吃，吃多了，顶死转转圈，吐一吐，很快又恢复机灵劲儿，钻烟筒这些，跑了。

可你要收用鼠药单位的费用呢。尽管价格不甚高，可钱也还是钱，不是自鸟洞淌的，这人家就反映，你们这是发的宝塔糖吧？

管我的大个子老汉儿，住柳巷五拐巷，早以前拉过烧土，在山大剧院当过收票员，有点驼背，戴顶蓝单帽，黄黄的老脸面，多少带浮肿。

他对我也不能说是两面三刀，只是一找不见我，就撒火地给宾馆打电话，我见了他吧，他气也就不大了，正可以教育我，一番说教，把我的懒惰当成劳动人民内部矛盾。

不过，他随后还是知道我会写诗了。因之，批评我的时候，也上了一点词儿，如：知礼而后耻；如：蛇不蜕皮树活得个啥？只有他一个人知道啥意思。实打实说，我跟着他干灭鼠队的事次数也有限。是有一次，他走在我前面，到了长风剧场那边，突然感叹，萝卜芹菜，瓜拍两碎。不觉让我一愣，我当时就想，他可能是指他的婚姻。他像个鳏夫。

这后来我就是不管它，直接不去了。由他往宾馆打电话吧。打了好一段。还是不打。

关于我在柳巷派出所灭鼠队，是在赵树理作家班的班长彭图老哥——他整大我一轮，认为这是个绝好的小说题材，充满荒谬感，特别写了一个中篇。

我这么胖，二百多斤，但在他小说中，却变成了瘦诗人。所以说，小说本就是虚构产品，不可对号入座。

# 麦芽糖

刘立勤

堂姑父吃出不一样风味。谁见了堂姑父，都会说堂姑父是有福之人。

不仅堂姑父是有福之人呀，我们也成了有福之人，逢着放假的日子我们就往堂姑家里跑，堂姑竭尽所能的给我们做好吃的。我们没有想到堂姑有那么高的手艺，单就一个洋芋，堂姑就可以做出十几个不同的吃法。既就是做一个普通的洋芋丝，堂姑做出来的味道绝对与别人不一样，让人百吃不厌。母亲说，就是随意扯一把草，让堂姑做出来，就能做出让别人忘不了的美味。问母亲为什么会这样时，母亲说堂姑是有人心，有心了，就没有做不好的事情。

还说要糖吧，堂姑真是用了心思。麦芽糖做成老糖，可以做成小块直接食用。一般人不太吃，吃起来浪费，也不雅观，吃少了不解馋，吃多了胃里不舒服。因此，麦芽糖吃的时候要掺一些配料。大多数人家会把玉米粒炒成爆米花，或者把黄豆、讲究一些的把芝麻炒熟，掺入麦芽糖做成块或者切成片，吃起来感觉总觉得不那么精美。堂姑做糖的换料时，也用这种东西，可方法不一样：她用包谷粒、黄豆时，会把包谷粒、黄豆煮熟，放在雪地里冻成冰疙瘩，然后晾干炒熟，这样做出的换料酥脆；堂姑喜欢漏包谷鱼儿做换料，就是把包谷鱼儿漏出来，放到雪地里冻成冰疙瘩，然后晾干炒熟，像是萨其玛一样；堂姑喜欢在田头地角撒一种叫关栗的植物，专门用来做换料。堂姑用这些换料换糖时，还会添加核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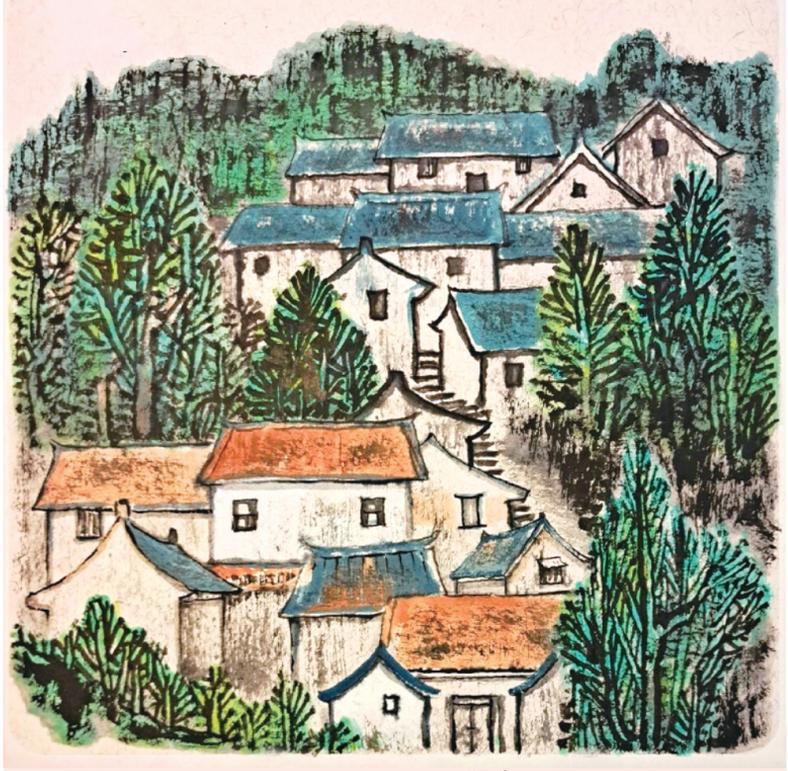
仁、芝麻等东西，适当加一下橘子皮等不值钱的小香料，严格把握比例，所以堂姑做出来的糖色净形美、香甜可口得叫人难忘。

不过，那时候日子太苦焦了，能填饱肚子就不错了，堂姑的讲究很不讨人喜欢。有人就开会斗争堂姑，说她不忘地主小姐的生活，队长还恶毒地让堂姑干男人该干的掏厕所、泔大粪的活计。尽管那么辛苦，堂姑家的吃喝依然坚持自己的爱好，精心的烹调家里的一餐一粥。再难，她绝不作践自己的手艺；再苦，她也会做出色净形美、香甜可口的麦芽糖让，我们记住生活的甜蜜。

艰苦的生活到底没有熬过堂姑的坚韧。日子一天天好起来，堂姑的手艺大放光彩，十里八乡谁家有了红白喜事都会请堂姑去主厨。堂姑主厨的席面客人吃得盘干碗尽欣喜不已，堂姑也是满心欢喜。

后来，堂姑在城里开办了一家私房菜馆，天天都是食客盈门。吃饭的客人不但喜欢堂姑烹制的佳肴，而且喜欢堂姑赠送的麦芽糖。堂姑虽然过起了城里人的生活，堂姑的麦芽糖还是按照老办法制作出来的，色净形美、香甜可口让人难以忘怀。

我离开家乡多年了，依然是年年收到堂姑给我的麦芽糖。那些色净形美、香甜可口麦芽糖不仅勾起我的记忆，也甜蜜着我的生活。



远山 李欣 作

# 瀛湖

第1292期

## 化龙之歌 原创歌词大赛

### 走进化龙山

陈雷

似一幅画卷挂在蓝天，多么锦绣，多么浪漫；一片云彩霞迷住了溪水，一朵朵白云迷住了青山。

似一部诗篇写在云端，多么神奇，多么灿烂。一阵阵花香迷住了百鸟，一片片林海迷住了山泉。

走进化龙山，做一回活神仙，和美丽对话，和甜蜜聊天，这里是您久仰的福地，这里才是心灵的港湾。

走进化龙山，做一回活神仙，和吉祥牵手，和幸福相伴，这里有您不老的情怀，这里才是梦中的家园。

### 情动化龙山

刘显兴

常记得那一天，我们匆匆相通化龙山。一路欢声笑语，在莽莽林海回旋。红豆杉下，珙桐树前，拍下一张张美好瞬间。啊，巴山屋脊上，涌动多少爱恋。

最难忘那一眼，我们依依惜别化龙山。满怀万语千言，把彼此目光点燃。金猫叫唤，斑羚闪现，更添一缕缕心挂牵。啊，转身回眸处，尽是难解情缘。

## 汉江随笔

一锭墨用了两年才完，显见不是勤奋人。启用新墨好了。新墨也不是自己买的，是什么时候活动上，爱赠的小礼物。

展纸研墨，写甚？脑子一片空白。待墨研好时，便有了一点内容，尽管这内容依旧是乏味可笑的。研墨写文章，类似运动员比赛前，场外扩胸踢腿、蹲下弹起；又好比村妇骂人前先踢一脚鸡鸭，呵斥一声，也无非是热身打腹稿。

方才忽然想到后事，也就是死亡话题。死亡这事，其实也说不出什么新意来。死亡是什么？有没有脱离肉身而存在的魂灵？至今仍争议，有与无始终并存。反正孔圣人是未曾搞清楚的，索性不去往清楚里搞。他算是明白人，人生事杂且烦，没功夫纠缠此类无解问题。

这话题源于读到一条网闻。某妇女半夜跳楼自杀，一腿吊到窗外，发觉空寂无人观看，就缩腿不跳了，暂且坐等，边嚼开心果边流泪。待到天大亮，下面人影市声渐浓了，这才将那只胖腿重新吊到窗外，尖叫一声“我不活了——”立即引得人仰马惊，惊呼。亲眼见人跳楼，那是比影院里看惊悚片更刺激的……大家纷纷喊叫，规劝，叫来民警，消防员。总算救了一命，喜剧收场。

这妇女为何要等到有人围观时才跳楼呢？说明她对生活并未完全绝望，她只想通过自杀秀来引起关注，企图借舆论之力帮她化解某种死结。不过也许是，她的虚荣心比较严重，真想死或假想死姑且存疑，只就这跨越欲纵身一跳，瞬间便在单位同事间，街坊邻里间，亲戚朋友间，一举成名喽……当然如此推想，有失慈悲。

有生必有死，自然法则，原本也无需讨论的。我要说的是，生，并不是自己选择的；那么死呢，也就不自己去决定。采取跳楼或其他自杀方式，都是违背天意的，不足取的。

几乎每一个人，小时都有过，比如问父母要钱买玩具、买零食，父母没给；或长大求学择业时不顺，就抱怨，撒气父母没本事：“谁让你们当初把我生出来！”一听这话，父母顿时哑口无言，羞愧至极，气得浑身发抖，说不出半个字来。

不肖子女说出如此不肖话来，当然很不应该，纯属混账孽牛话。但也不能说人家如此责难毫无道理——来到人间，确实没有事先征求人家意见是吧！

于是，几乎所有的父母，每每觉得亏欠了子女；而子女觉得愧对父母的，却不多，原因正在此处。

如今在乡下，在比较偏僻的尚未火葬的地方，光景好的人家，到了一定年龄，便开始安排自身后事，信条是“不给予子添麻烦”。他们早早给自己准备了棺材，早早请阴阳先生选好了墓地——

只是如今的乡下，尤其在深山里，老的来老的小，要想顺利抬棺入土，得跑很远的路，才能请来足够的青壮劳力。

然而这后事、后事，已经明确说了属于后人办的。自己操心操办，越趋代庖似无必要。生不由己，死亦由他去好了。

# 天书峡之秋

蔡汝平

辛丑年的秋格外的冷！雨水也一直不停地下。瞅一个不下雨的阴天，我们驱往天书峡。

下了车才知道，天书峡和县城不在一个维度，有一种冬天的冷。我们紧了紧衣服，和热情的刘总一行握手。为了这次采风摄影的成行，刘总给予极大的支持，专程安排车辆、饮食和住宿，采风期间团队人员一路陪同。

酒过三巡，篝火燃起来。温热的气浪在陕南的夜里格外温暖，来自安康和竹溪摄影协会的朋友和我们一起跳起桑巴舞，一起嘿嘿嘿，笑容映红夜空。

天书湖水微波荡漾，晨起的雾霭如仙女的轻纱，在河中央荡来荡去，长长的水袖飘来飘去，如梦似幻。

天书峡的水如碧练，绵延不绝在峡谷中奔腾。有时如一刚强的汉子，坚韧不屈，有时如一温顺的女子，甜美的让人情不自禁地多瞅几眼。一峡的水流成天书峡独有的风景，哪都比不过去。那水有时走着走着便跌落成瀑布，一泻千里，声势浩大。抬眼望，汉天瀑布就从天里来，像跃出海面的青龙，雄浑壮观。

秋意天书峡，是美丽乡村铺开的画笔，沿途勾勒五彩的画幅，让每一次睁眼，都是满满的惊喜。满峡的树叶开始红了，又似红非红，像极少女羞湿的脸庞，清纯娇柔，可爱至极。满峡一点点的红，一片片的红，在绿叶碧水的映衬下，从山上到山下，层层尽染，层层叠叠，五彩斑斓，像一首首无法用语言表述的诗句，说不尽它的美。

通天河下，无字天书堆码，唐僧晒石的奇石还在，流了几千年的水还在，传说还在，故人已去，风景依旧……

# 人间仙境化龙山

刘爱斌

山清水秀，峰回路转，云雾缭绕林海浩瀚。层峦叠嶂，层林尽染，枫叶似火把激情点燃。绿野遍地山花烂漫，群山巍峨谱写壮观。

浪水欢歌把心灵呼唤。美丽的山水美丽陪伴，情景交融抒发浪漫。

石怪谷幽，飞瀑流潭，异彩纷呈步履移景换。古木参天，鸟语花香，

啊，人间仙境化龙山，如诗如画让人流连忘返。啊，人间仙境化龙山，如梦如幻叫人相见恨晚。你是永远的世外桃源，神奇秀丽让天下点赞。

# 化龙之歌

姜远林

思你念你千万年化作天下凡间云端上的情歌，是我难解的衷肠流水琴弦，是我绵绵的爱恋

我的爱，是千万个深深的吻痕你的情，是千万颗欣喜的泪滴今生今世我们相依相偎天老了地荒了，你是我的唯一

思你念你千万年化作天下凡间管他清规戒律，让它随风又随烟山欢水爱，快乐幸福共婵娟

我的爱，是天地之间恣意飞扬你的情，是你的欢颜千娇百媚今生今世你是我的骄傲天老了地荒了，我们依然美丽